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22年12月26日，本次会议在山西省太原市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30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侯巍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侯巍董事长、王怡里副董事长、刘鹏飞董事、李小萍董事、李海涛独立董事、邢会强独立董事、朱祁独立董事、郭洁独立董事、乔俊峰职工董事视频出席；因工作原因，周金晓董事书面委托侯巍董事长、夏贵所董事书面委托王怡里副董事长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增资3亿元人民币。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决定和办理与上述增资相关的事

项。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向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廉洁从业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